马坪社区部门整体及项目支出绩效自评

报 告

一、部门（单位）概况

**（一）部门职能：**

协助政府做好与社区成员利益有关的社区服务、社区治安、社会救助、环境卫生、计划生育、人民调解、物业管理、社区文化体育、社区共建工作，宣传贯彻国家法律、政策、教育居民履行依法应尽义务，向人民政府或者它的派出机关反映居民意见、要求和提出建议。

**（二）内设机构：**

我单位属全额拨款的事业单位，主管部门是宁县新宁镇人民政府。

**（三）人员情况：**

2020底我单位有事业编制3名，实有在职人员9名，较上年减少1人。

**（四）资产情况：**2020年年末资产总额14.98万元，原值为14.98万元，其中通用设备为9.09万元，占资产总量的60.7%；家具用具5.88万元，占资产总量的39.3%。

**（五）年度绩效目标**：

本年度，我单位严格执行政府会计管理预算要求，做到有预算有支出，支出有结余上交同级财政，严格执行八项规定，遵守财经纪律，支出按照专款专用，不随意改变资金用途，保障社区各项财务支出正常运行。

**（六）**根据绩效自评工作要求，切实加强资金使用效力，确保资金准确高效使用，领导高度重视自评工作，财政所组织人员展开绩效自评工作，通过查询资金使用情况和佐证资料，运用比较法，展开绩效自评工作。

**（七）当年预算情况：**

预算编制严格按照上级部门要求编制并及时报送、公示时间与内容也严格按照要求，未发现有不按要求编制、报送、公示等行为。

2020年预算收入66.73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55.96万元，商品服务支出预算10.77万元。

当年预算执行情况：2020年实际收入83.61万元。其中：人员经费67.84万元，较预算增加11.88万元，增加17.51%，主要原因为人员工资增加及发放人员年终奖等；公用经费10.42万元，较预算减少0.35万元，主要原因是资本性支出0.35万元，用于购置办公设备；项目支出5万元，用于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。

2020年实际支出83.61万元，其中人员经费支出67.84万元，公用经费支出10.42万元，资本性支出0.35万元，项目支出5万元。

2020年我单位坚持统筹兼顾、勤俭节约、量入为出、讲求绩效原则，牢固树立过“紧日子”观念，严格控制和压减一般性支出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二、部门（单位）整体及项目支出绩效实现情况

根据上级部门要求履行法定职责，完成各项决策部署，重点工作也严格按照相关要求执行并圆满完成，取得了各个层面的一致好评。

三、部门（单位）整体及项目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

**（一）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**

在整体绩效自评表中，体现了我单位现在存在的一部分问题。问题主要体现在预算编制流程方面，编制部门预算时未同步设定单位绩效目标。

**（二）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**

1.科学合理编制预算，严格执行预算。进一步加强单位预算管理意识，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，本着“勤俭节约、保障运转”的原则进行预算的编制；参考上一年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年度的收支预测、部门重点工作等科学编制预算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、严谨性和可控性；提高预算编制的精细化、合理化，细化预算编制工作，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。

2.严格预算执行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。在执行预算管理过程中，合理、合规、合法的使用财政资金，进一步加强预算支出的审核、预算执行情况分析。

3.加强财务核算工作，严格按照预算口径进行经费支出核算，确保预算口径和核算口径一致，便于预算的执行和预算分析工作的开展。

4、加强业务学习。深入学习预算法相关法律法规，严格按照预算法规范预算流程。

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按照相关要求，在政府网站上及时、准确的进行了预决算公开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。